國立高雄大學碩士班、產業碩士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

研究生入學獎學金申請表

 研究生入學獎學金種類：□碩士班 □產業碩士專班 □碩士在職專班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入學學年度與學期 |  學年度第 學期 |
| 學號 |  | 姓 名 |  |
| 就讀本校系所名稱 | 系所 |
| 研究生入學獎學金種類與申請條件 | 碩士班 | □1.參加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任一校之碩士班甄試或考試，同時名列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之一校（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正取生榜首，並至本校碩士班註冊入學就讀者，獎學金新台幣10萬元（分成2學年每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5萬元）。**當學年度有擇優錄取者之碩士班，該招生考試以擇優錄取第一名為榜首，其餘正取生為非榜首正取生。****有關碩士班甄試或考試，設有優先錄取、逕行（予）錄取、直接錄取或其他類似錄取機制（以下簡稱擇優錄取）之榜首認定，應依各校榜單或成績單或相關證明而定，若無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之擇優錄取者，視為非榜首正取生。**□2.參加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任一校之碩士班甄試或考試，同時名列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之一校（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，一為榜首，另一為非榜首正取生，並至本校碩士班註冊入學就讀者，獎學金新台幣6萬元（分成2學年每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3萬元）。**當學年度有擇優錄取者之碩士班，該招生考試以擇優錄取第一名為榜首，其餘正取生為非榜首正取生。當學年度有擇優錄取者之碩士班，該招生考試以擇優錄取第一名為榜首，其餘正取生為非榜首正取生。****有關碩士班甄試或考試，設有優先錄取、逕行（予）錄取、直接錄取或其他類似錄取機制（以下簡稱擇優錄取）之榜首認定，應依各校榜單或成績單或相關證明而定，若無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之擇優錄取者，視為非榜首正取生。**□3.參加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任一校之碩士班甄試或考試，同時名列本校及研究型國立大學之一校（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，均為非榜首正取生，並至本校碩士班註冊入學就讀者，獎學金新台幣2萬元（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2萬元）。□4.參加本校碩士班一般入學考試名列榜首，並至本校註冊就讀者，獎學金新台幣2萬元（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2萬元）。□5.本校畢業生學士班學業總成績名次在前50%以內（小數點第1位四捨五入）者，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獎學金5仟元。□6.本校畢業生就讀本校碩士班者，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獎學金2仟元。 |
| 勾選上述第1、2或3項獎學金者，請加填本項資料：研究型國立大學（共10校）□台大□成大□清大□陽明交大□中央□中山□中興□政大□台灣科大□中正系所名稱：  |
| 產業碩士專班獎學金 | □本校畢業生就讀本校產業碩士專班，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獎學金2仟元。（本校畢業學系： ） |
| 碩士在職專班獎學金 | □本校畢業生就讀本校碩士在職專班者，入學第1學年第1學期註冊後頒發獎學金2仟元。（本校畢業學系： ） |
| 檢附資料 | **研究型國立大學研究所碩士班甄試或考試正取名次相關證明。** |
| 申請人簽章 |  年 月 日 | 系所主管簽章 | 年 月 日 |

**同時具有本表獎學金多項申請條件者，應擇獎學金額度最高者領取。**